证券代码：002212　　证券简称：南洋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16-065

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29日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(162356号)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现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62356号）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通知书要求及时组织回复，在规定的期限内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。

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